

证券代码：603987

证券简称：康德莱

公告编号：2017-044

上海康德莱企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增加注册资本并修改《公司章程》相关条款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上海康德莱企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7 年 6 月 15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（以下简称“会议”），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增加公司注册资本并修改〈公司章程〉相关条款的议案》，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：

因公司实施了“每 10 股转增 5 股”的 2016 年度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，公司总股本由 210,290,000 股增至 315,435,000 股，公司董事会决定将注册资本从 210,290,000 元增加到 315,435,000 元；同时根据上述股本及注册资本变更情况修改《公司章程》相应条款，并授权公司经营层办理相关工商变更备案登记手续。

《公司章程》修改前后相关条款对照如下：

章程原条款内容	章程修正后条款内容
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1029 万元。	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1543.50 万元。
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210290000 股，均为普通股。	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315435000 股，均为普通股。

除上述条款外，《公司章程》其他条款内容不变。

修订后的《公司章程》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相关内容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康德莱企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 年 6 月 16 日